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08 學年度英文朗讀比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高本校學生對外國語文學習之興趣，以期蔚為風氣，特舉辦本項競賽。
- 二、舉辦時間：108 年 1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14:10-16:00
- 三、競賽組別：分高一組、高二組，共計兩組。
- 四、競賽項目：英文朗讀比賽
- 五、參賽對象：每班選派 1 名同學參加。（須未曾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一年）
- 六、競賽地點：高一組：行政大樓 3 樓創新教室/高二組：志道大樓 2 樓階梯教室
- 七、競賽方式及時間：參賽同學於比賽前 5 分鐘親自抽題，每人朗讀以 3 分鐘為限，超過時間即按鈴，請同學下台。
- 八、競賽評判標準：
 - （一）評審委員：聘請本校英文科專業教師擔任評審委員評定之。
 - （二）評分標準：發音 40%；流暢度 30%；語調 20%；儀態 10%。
- 九、優勝名額及獎勵：
 - （一）各組錄取前六名與優勝若干名。分別頒予獎狀乙幀，以茲鼓勵。
 - （二）評審得視參賽者表現程度與參賽人數，增減獲獎名額。
- 十、各組前六名學生可安排教師加強培訓，於本校公開場合成果發表，如有相關校外比賽，則擇優代表本校參加。
- 十一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公告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參賽同學於 108 年 12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 30 分至教務處抽序號籤，採取先到先抽方式；未到者由教學組代為抽籤，不得有異議。
- （二）比賽當日請穿著制服或體育服準時出席（將列為「儀態」項目評分標準評分）。不得無故缺席、遲到，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記警告乙次。
- （三）請攜帶學生證備驗。逾時以棄權論；唱名三次未到場者亦同。
- （四）比賽篇目電子檔下載：學校首頁—行政單位—教務處—教學組—英語文競賽—英文朗讀比賽—108 英文朗讀比賽 下載。

重要行程：

- 11/22(五) 報名截止
- 11/29(五) 朗讀篇目公告
- 12/06(五) 至教務處抽出場序號(12:30)
- 12/13(五) 進行比賽。高一組在行政大樓 3 樓創新教室；高二組在志道大樓 2 樓階梯教室(14:10)